

U.S.A

美国总统文化丛书

情场竞风流

• 美国总统的婚外恋情

杨家祺 编著 重庆出版社



总 序

2000 年美国总统大选正在紧锣密鼓地进行,各路英雄豪杰粉墨登场,经过近一年的角逐,鹿死谁手将于 11 月揭晓。因此,美国总统和总统选举成为近期各种媒体使用频率最高的命题和热门话题。应广大读者了解美国政治领导制度和政治文化生活的愿望,我们组织了这套《美国总统文化丛书》。该丛书经过一年多的策划、撰写和编审,适逢今年美国总统选举揭晓之时问世。

美国总统文化根基于美国总统制。这一关乎美国政治领导体制的制度,是美国独立战争之后,创立合众国的元勋们在华盛顿的领导下,经过在立宪过程中长时间的辩论与协商后精心创立的。这项制度,对于当时习惯于欧洲君主立宪制的人们来说是不可思议的。他们曾断言,这种制度不可能长久,权力欲强烈、能力出众的总统,将把自己凌驾于选民之上而自立为王,终身执政;相反,不善权术、平庸懦弱的总统,将难以尽到公职之责,不等届满将被选民推翻。然而,这些欧洲预言家们完全估计错了。美国的总统制作为一种崭新的政治领导体制,不仅在地球上存在了 200 多年,而且在当今国际政治舞台上扮演着举足轻重的角色。

正因为如此,人们把美国的总统制作为一种社会文化现象加以研究,作为了解美国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等社会各个方面的重要渠道。无论是政界要人还是专家学者以及普通百姓,都对美国总统和总统制产生了浓厚的兴趣。纵观仅有 200 多年历史的美国不难发现:

——美国总统不仅是一份公职，而且是权力的象征。从这个意义上说，总统文化是权力文化，是权力的归宿和权力运用的文化，体现了“合众国的行政权力属于总统”。

——美国总统是选举产生的，四年一度的总统选举——竞选，是美国政治生活的“最大闹剧”。竞选本身是权力的较量，而权力又是竞选的源泉。

——在美国有人人都可以当总统的神话，但问鼎白宫的人却非平庸之辈。他们是权力欲望强、智商水平高、从政经验丰富并有财团支持的政治家。

——任何一位总统执政总有是非曲直，有的政绩辉煌，为其带来荣耀；有的政绩平平，不久便被遗忘；有的丑闻百出，为世人唾弃。但历史是公正的。

——美国总统又是普普通通的人，有着与普通人相同又非相似的生活经历和个人隐私。他们的生平业绩、性格特征、婚恋与情感世界等，最容易成为人们关心的热点和焦点。

——美国总统制并非终身制，走下神坛、走出白宫之后的总统，看似脱离了权力圈子，但依然与总统制、总统文化有着千丝万缕的关联。

.....

美国的总统文化是一个复杂的社会政治文化现象，仅用一两本学术著作或几本通俗读物是难以说清楚的，但人们要了解这一社会历史现象，总要借助一定的传媒载体。《美国总统文化丛书》愿为读者深入了解美国政治生活抛砖引玉。

该书是一套规模不定的通俗读物，第一批推出四集，主要介绍美国总统的竞选、执政、政治丑闻和婚外恋等几个侧面，以后还将视情形选择新的主题继续充实和完善。希望读者通过阅读本丛书，

了解美国政治文化的诸多方面,开阔视野,增强分析辨别能力,增长知识和才干。

作 者

2001 年 1 月

开 篇

美国总统文化是一个历史过程，又是以每位总统及其相关的人和事所体现的生活现象。

美国总统是叱咤风云的人物，又都是普普通通的人，他们具有普通人的生活，普通人的七情六欲，普通人的婚恋。由于他们的家庭背景不同，经历不同，个性不同，对情感生活的理解不同，因此他们的婚恋是与普通人不相同的。

美国人的婚姻，在整体上是西方人的宗教制婚姻，认为男人和女人都是上帝的儿女，在生活上平等的，因此它不是依赖降低妇女的地位来实现男女之间的婚恋，而是含有“共同享受”的因素。正如圣保罗《哥林多前书》中所说：“为了避免好淫，让每个男子都有他的妻子，让每个女子都有她的丈夫。”他们对待爱情也往往带有某种骑士般的色彩，认为，爱是主观的、高贵的又是任何力量都无法阻拦的。

然而，美国总统的婚恋又是形形色色的。从华盛顿到克林顿41位总统中，除了第15位总统布坎南终身没有娶妻之外，其余都结过婚。其中：有6位先后有过两次婚姻，有6位娶寡妇为妻，有24位有过早期罗曼史，有16位在婚前存在正式婚约的恋人，有9位婚后有情人。

本书选择了9位婚后有情人的总统和婚前与寡妇同居、当了总统之后才娶妻的克列夫兰共10位加以描写，命名为：《情场竞风流》——美国总统的婚外恋情。他们大多有早恋的婚史，都有恩爱

妻子和幸福家庭,又都寻找情人,所以具有一定的典型性。

在西方特别是在美国,婚外恋是一个非常普遍又非常普通的生活现象,可以说没有多少人拿它当回事儿,但总统的婚外恋却被广泛关注。它在竞选时期是新闻炒作的中心议题,人们谈论的热门话题,衡量总统的道德标准之一。

总统的婚外恋现象反映了总统本人对婚姻的态度和对异性的追求。他们是权势集团的佼佼者,有条件更多地追求婚外性刺激;他们是政坛中上升的明星,会受到更多女性乃至不检点的女性的崇拜;他们把传统的性生活(爱妻子)与非分的性享受(找情人)连接在一起并成为一种“特权”。

正因为美国总统是国家权力的象征,所以当政党或政治集团要争取这个最高职位的时候,总要选择一位道德楷模作为候选人,也总是千方百计地制造桃色事件来抨击政敌。所以,总统候选人的婚外恋最容易被曝光,至于是否真实,那在其次之,因此它是影响总统政治前途的一大难题。

揭露总统的婚外恋到头来受损害的还是总统的妻子和家庭。他们在真真假假、复杂繁纷的性丑闻的斗争中,经受婚姻的考验和感情的折磨,不可不信又不能全信。她们往往为着丈夫的政治前途和一党的政治利益,努力为之辩驳,甚至成为生活与感情的牺牲品。

我们把总统的婚恋——婚外恋看做是美国总统文化的一部分,因为总统这一生活现象与美国政治领导体制有着紧密的联系,也是对总统个人生活的揭秘。读者可以从一个侧面了解美国的历史文化,并受到某种教益。

作 者

2001年1月

目 录

总 序	(1)
开 篇	(1)

第一章

杰斐逊与混血女长期同居	(1)
-------------------	-----

- 年轻时精力充沛的杰斐逊曾与十几个女友谈情说爱，但她们谁都未能被这位多情男子所接纳。29岁时，杰斐逊娶了年轻的寡妇为妻。不幸的是，他们只共同生活了10年，爱妻便永远地离他而去..... (1)
- 面对病入膏肓的爱妻，杰斐逊诅咒发誓：若玛撒过世，我将终身不再娶妻。后来的事实证明：杰斐逊只在形式上履行了诺言，实际上在婚前、婚后以至妻子去世后，他均与朋友之妻有男女私情..... (6)
- 杰斐逊在卸任前传出他与混血儿同居的绯闻，并生了6个有奴隶血统的孩子。此事像一个不解的谜困扰了美国史学界近百年，直到1984年还有人重提此事..... (10)

第二章

加菲尔德风流放荡命短	(19)
------------------	------

- 穷苦出身的加菲尔德被花花世界的“景致”所惑，开始过上了放荡无度的生活，逛妓院、手淫、同性恋伴他度过若干年。好心

人向他发出警告,并教他做冷水疗法……………(19)

- 婚前加菲尔德有许多恋人,曾与几个姑娘发生性关系,还与其中一位订了婚。由于受到荣誉和地位的驱动,他抛弃了所爱之人,百般追求他上司的女儿,并与之结为伉俪……(24)
- 婚后不久,加菲尔德便与妻子发生了感情危机,其原因只有一个:他仍然恋着旧情人。在日后的若干年中,他有两个比较固定的性伙伴,就是与血火相随的战场上,他还与有夫之妇胡来……………(32)

克利夫兰婚前承认私生子……………(38)

- 光棍县长克利夫兰与寡妇哈尔平关系甚密,当与许多男人鬼混的寡妇生下一个男孩时却说,孩子是克利夫兰的,并要求与他结婚。克利夫兰说:承认私生子可以,但不能结婚……(38)
- 本来,克利夫兰生活不检点和有私生子一事早已过去,但共和党却在1884年总统大选老账重提。对此,克利夫兰决定铤而走险,选择了该承认的就承认的态度……………(41)
- 克利夫兰曾是弗朗西丝的法定保护人,多少年之后被保护人却变成了情人,继而又成了白宫女主人。克利夫兰是惟一一位在白宫举行婚礼的总统。当时他49岁,爱妻只有21岁……(44)

威尔逊从性冷到交感反应……………(50)

- 被称为政治神童的威尔逊,年轻时“对女性世界一无所知”。心理学家认为,这是“由于他的生理机能和强烈的性欲的折磨及过分的性压抑所致”……………(50)
- 威尔逊娶了一位很有灵气和艺术魅力的妻子,两人始终在炽烈的恋爱之中生活着。然而,这位终日叫喊男女授受不亲的正人君子也喜欢有个情妇……………(53)
- 刚当了一年多总统的威尔逊的最大不幸是痛失爱妻。一年后,他再为白宫娶新的女主人时引起一场风波,有人说,威尔

逊早与第二妻子有染.....(59)

第五章

哈定是个好色之徒.....(64)

- 哈定其人：年轻时聪明好学，从做新闻记者起从政，因善交际而顺利当选为国会议员。他娶了一位比他大五岁的离异者为妻，但他婚后不久即开始在外面偷情.....(65)
- 哈定在妻子生病住院期间开始与朋友之妻私通，从此两个情味相投的男女一发不可收拾，在家里、在办公室、在国外旅行，到处是他们做爱的场所，直至他当了总统.....(70)
- 一位比哈定小30岁的女学生南妮从13岁就崇拜哈定，后来由崇拜发展成爱慕，当女孩儿成熟时便投入哈定的怀抱，两人相爱长达13年，还结出了爱的果实.....(75)
- 哈定兴致勃勃地到全国各地旅行，在西部城市西雅图发表演讲时突然倒在讲台下。经医生检查，有的说是食物中毒，有的说是中风。总统病死之谜，数年后才揭晓.....(83)

第六章

罗斯福与女秘书长期相爱.....(89)

- 婚前，年轻帅气的罗斯福有一大群异性伙伴，但他一个也没相中，他在母亲百般阻挠的情况下却与埃莉诺订下终身。时任总统西奥多·罗斯福莅临这对辈分不宜的新人的婚礼.....(89)
- 婚后不久丈夫便失去了对妻子的兴趣。埃莉诺的秘书露西爱上了罗斯福，差点儿把他们的婚姻拆散。还是老夫人看重儿子的政治前途，逼着儿子立下誓言：与露西一刀两断.....(93)
- 誓言归誓言，行动归行动。在别人眼里，罗斯福与露西是天生的的一对，两人不仅性生活和谐，自然身体条件也十分般配。当罗斯福病残时，情人也陪伴着，三人相处得很好.....(97)
- 成了白宫男女主人的罗斯福和埃莉诺，其身份已不同往常了。他们已经习惯于政治上相互配合、生活上彼此独立，因此人们称他们为同床异梦的政治伴侣.....(102)

艾森豪威尔的情人在战场 (107)

- 学生时代的艾森豪威尔，给同龄女性留下一种正派、正经甚至羞见异性的印象。走出军校，进入军营之后他与玛丽·梅米相爱，两人在军营订婚、结婚，许多人对此羡慕不已…… (107)
- 1942年艾森豪威尔奉命来到欧洲战场，与年轻女司机凯·萨莫斯比相识、相爱，不久他将这位女司机调到身边做了私人秘书和军事副官…… (112)
- 战争快要结束的时候，艾克带着凯回到美国，舆论哗然，军界掀起一场风波。他迫于政治压力与凯分手，实际上他们之间没有过真正的性生活，因为他有阳痿病…… (119)

肯尼迪是典型的花花公子 (124)

- 出身于富商之家的约翰·肯尼迪，天生是个情种。他17岁逛妓院失去童贞，在大学、在欧洲与多位女性谈情说爱，与其中两位订了婚约，之后又言而无信…… (124)
- 二次大战的战火硝烟把肯尼迪送上战场。没有女人便难过的肯尼迪与比他大四岁的丹麦女郎多次发生性关系。联邦调查局暗示肯尼迪：不要上纳粹间谍的当…… (127)
- 36岁的肯尼迪与24岁的杰奎琳结为夫妻。虽有妻室，但他仍到处寻花问柳。为了仕途成功、为了性满足，他与黑手党党魁同恋一个摩登女郎…… (132)
- 肯尼迪总统遇刺身亡之后，出现了许多关于他对妻子不忠的说法。其中最为轰动的是他与影星梦露保持着长期的性关系 (142)

约翰逊恋情人不疏远妻子 (146)

- 出身贫寒的约翰逊对追求异性有着高超的本领，那就是喜新不厌旧。与恋人约会的消费也往往由女方掏腰包，因为这些女人总是看中他的政治前程…… (146)
- 教师兼高级秘书的约翰逊与克劳迪娅相识相爱，情投意合，

迅速结为伉俪。约翰逊在仕途上的得志与感情上的外投几乎齐头并进,但他与妻子仍然深深相爱…………… (149)

- 约翰逊在1960年大选中当了副总统,从哪方面说他对肯尼迪总统都不佩服。肯尼迪遇刺身亡,各种猜测充满政坛。1999年11月约翰逊的情妇要为那件千古谜案作证…………… (155)

克林顿被绯闻推上弹劾案…………… (163)

- 克林顿天生是个情种,从中学到大学,与他谈恋爱甚至订了婚的女孩子有许多。他的诀窍是用真实的谎言骗取女人的信任…………… (163)
- 克林顿宣布竞选总统让世人为之一惊。他以肯尼迪式的未来之星的形象与对手角逐,赢得了选民的信任,所以他那些性丑闻也就与肯尼迪的乱搞女性一样微不足道了…………… (169)
- 政绩不凡的克林顿在竞选连任中再次受到性丑闻的震荡,然而却被他的聪明才华滑过去了。一波未平,一波又起,莫妮卡绯闻案终于把他推上了弹劾审判台…………… (175)

第一章

杰斐逊与混血女长期同居

托马斯·杰斐逊是美国《独立宣言》的起草者，从这种意义上说他是美国政治制度的奠基人，因此所有美国人都与开国总统华盛顿一样的仰慕。他自己认为，创造美国民主制度远比他后来成为美国总统更值得炫耀。然而，就是这样一位在美国人民心目中堪称民主英雄的伟大人物，虽然一生活了83岁，但正式的夫妻生活仅有10年，而且与他结为夫妻的是一个寡妇。更鲜为人知的是，他婚前婚后的男女私情从未中断，特别是他与混血儿赛丽·海明丝同居长达30多年，并养育了6个孩子，直到他快离任时其秘密才被揭开。

年轻时精力充沛的杰斐逊曾与十几个女友谈情说爱，但她们谁都不能被这位多情男子所接纳。29岁时，杰斐逊娶了年轻的寡妇为妻。不幸的是，他们只共同生活了10年，

爱妻便永远地离他而去

年轻时的杰斐逊显然是精力过剩，学习和工作对他来说像是玩一样的。于是，他便经常去参加射击比赛，到山野里去猎狐狸，剧院和俱乐部也是他不断光顾的地方。不仅如此，他还把大量时间用在谈情说爱上，同龄的女同学、长辈家的女孩、社交中所接触到的女性，有不少被他吸引过。据说，此期间他明确表示有过恋人关系的不下 10 人，但最后他一个都没有接纳。

在杰斐逊的许多年轻女友中，丹宾·卡尔可算是在他心中打有烙印的，所以在他的传记中记载着她的名字和他们之间的感情交往。

大概是在 14 岁的时候，托马斯·杰斐逊与丹宾·卡尔建立了深厚而牢固的友谊。杰斐逊的父亲和卡尔的父亲一样，都是弗吉尼亚富有的农场主。两个年轻晚辈志同道合，他们经常携手徜徉于故乡赛德维尔的群山之中。赛德维尔是杰斐逊的出生地，这里以多山和盛产优质木材出名。有一次两人在山间小道旁偶然发现一棵巍峨奇伟、高耸入云的大橡树，杰斐逊不禁惊叹大自然的精工造化，给这个地方起名为“蒙蒂塞洛”。后来杰斐逊在这里建房定居。富有传奇意义的是，这对金兰之友发生时虽没能结为伉俪，死后却都葬在此处。

杰斐逊年轻的时候热衷于参与同性聚会。他坚决主张应该严格地将男性与女性隔离开来，甚至当他 73 岁高龄时，他依然固执己见而因此倍受指责。他认为，男女如果不加节制地混同在一个交往圈子中肯定会引发“道德的沦丧，人际关系的错位，以及后代子孙在继承关系中的模棱两可，说不清楚。”

但是,隐藏在这些慷慨陈词之后的他的所作所为又如何呢?在他 19 岁那年,他经历了一次短暂的爱情纠葛,这只是他后来放荡生活的小小伏笔而已。那位女孩是被传记家公认的丽贝卡·伯韦尔。她是一位富裕的弗吉尼亚家族的孤儿,据说她美丽而善良。他们相识时,她 16 岁。当时杰斐逊是一个学习法律的大学生,想到欧洲旅行,要她等待他回国,后来因故他并没去欧洲旅行。1763 年 10 月当他们在威廉斯堡洛利酒店跳舞时,杰斐逊想向她求婚,但由于过于紧张,却吞吞吐吐地说了几句杂乱无章的话,讲讲停停,花了很长的时间。丽贝卡觉得杰斐逊华而不实,第二年春天便与认识不久的杰奎琳·安布勒结了婚。杰斐逊对此表示十分惋惜。

再开放的美国也有这样的问题:一个男人找了许多女人而不结婚,不免会引起人们的议论。有人说,杰斐逊是一个情种,但又是一个心理变态者。一位朋友劝告杰斐逊说,选中一个就结婚吧!他回答道:“谢谢您,现在还不行,我得先考虑一下。独身生活是十分惬意的,它具有许许多多的乐趣。”看来,杰斐逊与那么多姑娘谈情说爱,只不过是玩玩而已,并不想与其中任何一个人结婚,当然也就无所谓谈得成与谈不成了。

杰斐逊真的想过独身生活吗?其实不然。1771 年,已经 28 岁的大龄男子杰斐逊,认识并选中了美人玛撒·韦尔斯·斯克尔顿。这位庄园主的女儿,17 岁嫁给了与杰斐逊同岁的种植园主巴什赫斯特·斯克尔顿。第二年便生下一个男孩,取名约翰。不幸的是,夫妻生活刚刚开始,她的丈夫便突然去世,当时她才 19 岁。玛撒是位满头金发、逗人喜爱的寡妇。正因为她年轻貌美,有许多未婚男子向她求婚,相来相去,她谁都没有相中,最后,她在众多的追求者中爱上了杰斐逊这位才华横溢的高个子。两人经过一段时间的热恋之后,便是海誓山盟、生死相依了。正当托马斯·杰斐逊提

出与玛撒结婚并想成为她儿子的保护人时，这个孩子却不幸猝死。为了悼念孩子，也为了安慰玛撒，杰斐逊决定推迟婚礼，这一点玛撒非常感激他。

杰斐逊仍然没有放松结婚的准备工作，而且要尽可能使新娘觉得比前夫还“够意思”。他决定在蒙蒂塞洛扩建原有的住房。他对自己的未婚妻说：“这所小砖瓦屋，很快会成为一座华贵建筑的一小部分。”他还兴致勃勃地为这所住宅订购了许多家具，并且尽可能要高档的，以讨得爱虚荣和过惯了奢侈生活的玛撒的欢心。考虑到玛撒和他自己对音乐的爱好，他请钢琴师制作了一架优质钢琴。他认为，只有最好的钢琴，才配得上他所爱的女士。玛撒擅长古钢琴和拨弦琴，再加上托马斯悦耳的小提琴声，顿时会给他们的爱情生活和即要诞生的家庭增添新的生气。

经过一段时间的心理准备（主要是玛撒）和物质准备（主要是杰斐逊），他们于1772年1月1日举行了婚礼。

杰斐逊与玛撒的婚礼是在她父亲家里、由她父亲按照弗吉尼亚古老的传统方式进行的。托马斯和玛撒的婚礼延续举行了好几个星期，各种活动安排得使他两人应接不暇。随后，他们开始了蜜月旅行。这次旅行，后来成为蒙蒂塞洛罗曼蒂克传奇的一部分，当他们的旅行返回离家仅八英里时，遇到了罕见的暴风雪。他们不得不放弃马车，改为骑马，在那雪深莫测的山路上挣扎而行，直到当天深夜，才来到了“蜜月小屋”。他们没有叫醒任何人，也没有生火，而是紧紧地相依在一起。这两位饥寒交迫的新人，就用欢笑和歌声来排遣那可怕的沉寂之夜。第二天一早，亲友们都为他们的安全而归感到惊奇。

夫妻之间虽然恩恩爱爱，但生活中并没能让他们轻松。就在结婚当年的9月底，杰斐逊的第一个孩子出世了，是个女儿，以她母

亲玛撒的名字命名，但通常叫她帕希。她虽然是个病病歪歪的婴儿，但最终还是活过来了。18个月后，当第二个女儿即将出生时，玛撒的父亲约翰·韦尔斯去世了。这样玛撒就继承了包括1万英亩土地和一大群奴隶在内的遗产。与此同时，杰斐逊把天名桥所在的地产权买了下来。全家人的生活总是过得很不错，常常高出他们周围人家的水准。

然而，在他们生活所处的世界里，殖民地人民反对英国统治的情绪越来越高涨，人们开始考虑是否建立起自己的政府。1776年杰斐逊被选为在费城召开的大陆会议的成员。杰斐逊受到与会成员的拥戴，负责起草《独立宣言》。后来由于战争的原因，杰斐逊实在太忙了，所以他很少回家。玛撒决心照顾好家务和孩子，以消除杰斐逊的后顾之忧。但是过惯了享乐生活的玛撒，在杰斐逊离开时总是感到孤独。她曾在她看的书的一页边上画了一幅“阔叶枝头小鸟”图，反映了她太厌倦这种琐碎的家务，要像小鸟一样远走高飞的心理。

1779年，杰斐逊拒绝了驻法高级官员的任命，而改在弗吉尼亚州众议院工作。不久，他当选为弗吉尼亚州州长。夫妇俩及全家搬到威廉斯堡的州长官邸。1781年当英军准备进攻的消息传开后，他们后来又随州府一道迁往里士满避难。在里士满，他们又生下了一个女儿。这时传来英军即将入侵的消息，玛撒带着她那只有五个星期的孩子开始撤离里士满。半路上孩子很快就死了。不久，极度悲伤中的玛撒再一次怀孕，这最后一次分娩之后，玛撒的身体便再也没有恢复过来。杰斐逊已意识到她将不久于人世，就留在蒙蒂塞洛，守在妻子的身边。

**面对病人膏肓的爱妻，杰斐逊
诅咒发誓：若玛撒过世，我将终身不
再娶妻。后来的事实证明：杰斐逊只
在形式上履行了诺言，实际上在婚
前、婚后以至妻子去世后，他均与朋
友之妻有男女私情**

1782年9月6日，被人们称之为杰斐逊的温柔和蔼的妻子玛撒去世了。小帕希永远也无法忘记，她父亲当时陷入绝望之渊的情景，她回忆道：“父亲感情上受到极大的刺激，那天晚上，当我走进他的房间时，我真不敢描绘当时的情景。”托马斯·杰斐逊回忆他可爱的玛撒时写道：“如同一幅画，在我的每一个幸福时刻，她总是处于画面中的中心地位。她走了，对我来说，画面也就没有了。”后来有人分析，玛撒·杰斐逊可能是死于糖尿病。没人知道有没有她的照片保留下来，在我们见到的美国出版的总统夫人的书籍中，都缺少杰斐逊夫人的肖像。她的遗体被安葬在蒙蒂塞洛。

玛撒去世后，杰斐逊失去了夫人的帮助，同时还要抚养两个孩子。在玛撒弥留之际，杰斐逊曾向她承诺，他不再结婚，因为他不想让她的孩子有继母。后来，杰斐逊确实没有再婚。

带着对娇妻的无限追思和怀念，杰斐逊开始专心致力于培养两个女儿，他与女儿形影不离，从不把她们托付给他人照管。独立战争后期，杰斐逊被派往欧洲大陆任驻法公使，他先把大女儿帕希带在身边一同赴法国上任，其后不久，小女儿波莉也到了巴黎。但是杰斐逊最终还是放弃了在法国的职务，因为他是害怕女儿日后